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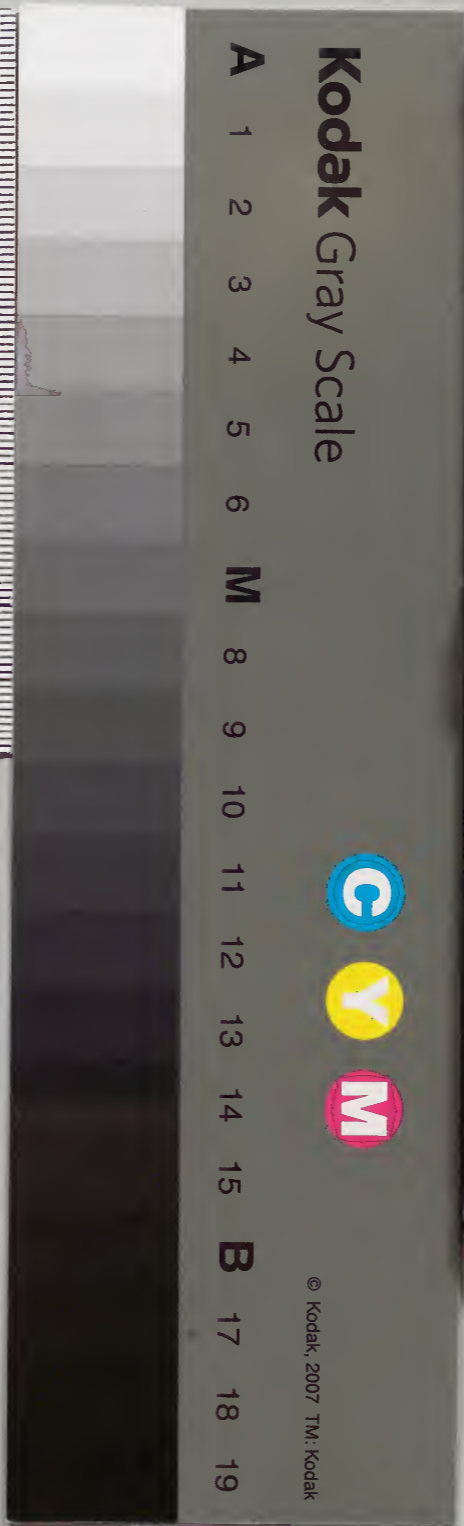
高麗七葉花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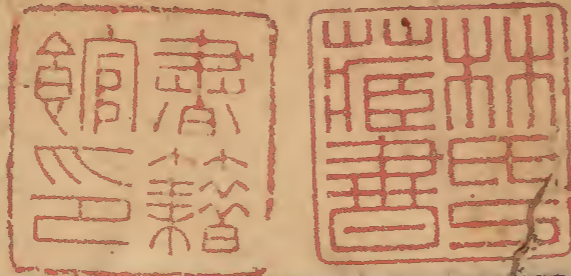


漢書門			
三	一	七	四
冊	架	函	號
三	九	一	四
冊	架	函	號

內閣文庫			
三	一	七	四
冊	架	函	號
三	九	一	四
冊	架	函	號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3174	
冊數	12 (2)		
函號	371	27	





檀几叢書卷九

淺草文庫

武林王卓

丹麓輯

天都張潮山來校

喪禮雜說

錢唐毛先舒稚黃著

三年之喪。宰予以爲期可已矣。爲聖人所不許。漢文帝。有道之主也。乃短喪。幾以日易月。不已甚乎。意者文帝欲還行古禮。諒闇不言。聽於冢宰。而後世風非淳古。萬幾下貸。不可以久而止。可行之三十六日。人

君宅憂既促。豈可更責臣民。故聽行此制耳。不然何如此其急也。然余謂主權自攬。元不必拘古諒闇三年。而其餘喪制。仍可行之。而不廢也。亦何遽盡壞古禮耶。張山來曰。文帝止令臣民不必為君三年喪耳。非帝自短親喪。亦非令太子以日易月也。此悞。繼母在堂而父死者。但可稱孤子。不得稱孤哀子。所以避繼母也。或謂先母生我。而今不稱哀。不幾於忘先母歟。不知繼母如母。以尊父也。今繼母在堂而稱哀。是無繼母也。無繼母。是無父也。有所避而不敢稱哀。不為忘先母子而無父。悖禮之大者也。

男稱公與府君。婦人稱孺人。皆有爵之稱也。庶人之家。訃書祝文之類。若子孫于父母祖父母。弟子于伯叔父母。以卑尊。庶可假借稱之。然已過禮。若父稱子。兄稱弟。伯叔稱姪。斷無稱公與府君之禮。夫稱妻。翁稱媳。伯叔稱姪媳之類。斷無稱孺人之禮也。若死者之分雖卑。而本有封爵。又當別論。題主題銘旌之乞榮于顯貴人也。稽諸典禮。無所始。非古道也。

題銘旌而借他人。非古。固已。至于待贈等字。自他人

題之猶可。若自題而用之。尤可笑矣。若死者本當待贈。當別論矣。

私諡非古。乃變禮也。然僭之大者也。禮已孤暴貴。不爲父作諡。况未嘗貴者乎。今人動輒自爲諡。夫以孔孟之賢。曾閔之孝。未嘗私諡其親。而其子孫在當時。亦未嘗私諡孔孟。曾閔也。然孔子不以此貶聖。孟子不以此貶賢。曾閔不以此貶孝。道隆者物仰實大者聲宏。否則雖隆其諡於聖神。亾益耳。亦安用此浮華奢僭之舉乎。華琬爲大夫之簀。曾子疾革而必易者。

以死必期於得其正也。沒而猥加以不應得之諡。斯不得正之大者矣。死者安乎。死者不得安。生者得爲孝也。與哉。其以親爲樂僭乎哉。

古禮大夫爲貴妾。總士妾有子而爲之總。今制妾雖有子。家長無服。而有子之妾。自應爲訃。奈何曰訃書。但自稱姓名。如趙甲頓首。下稱率男某泣血稽顙。全拜爲得。

古妾生之子爲生母服。都無斬衰三年之服。今制得服斬三年。卽父與嫡母在堂亦然。然不得稱哀子。以

避嫡母下仍得稱泣血稽顙以合於斬衰三年之制然則以何稱冠於其名曰父在則以父名冠之稱某率男某父歿則但稱孤子某嫡母亦先沒者則稱孤哀子某可也

居父母之喪者自應不赴宴飲今人初喪時則然後已不能盡拘或有赴雅席而不觀伶劇者此意亦未便非然知其伶劇而竟不赴或緣主人之意略領意而疾起別去可也若必致使主人徹樂則失之矣昔有主家百戲橫陳緣一有服者而盡去之羣客怏怏

一少年詬之曰敗一席之興者子也真所謂不自殞滅禍延坐客眾皆闕堂失笑近楚中一宦宅宴客有縉紳來而以服為辭謝去聲伎已就席則飲酒食肉自如客或窺之因進曰既可食言而甘何妨聞樂而樂縉紳大慚蓋既已脫略而赴宴飲又峻却聲伎以沮眾人之歡乎里名勝母曾子回車斯可矣孝子不肯引嫌自避而反欲他人引嫌以避孝子君子謂之不知禮矣

訃書滿六十以後者方稱享年幾十幾歲其自五十



九以前者不稱享年也。雖不見於古制。然相沿以久。亦可從之。

庶子之生母死。則無論父與嫡母在否。得服斬三年。此時制也。以緣情也。若庶子已死。則庶子之子。但如孫爲生祖母服。服期不得承重。服三年。無論祖與嫡祖母在否也。蓋承重者。尊祖敬禰而重嫡之義。祖母既屬人妾。則無復重之可承矣。若嫡祖母死。而自無嫡子嫡孫。則庶長子之子當承重矣。

古記譏稱弟之妻婦者。然弟妻舍婦亦別無可稱。但當連弟字稱之。不單稱婦耳。至稱弟媳。則不可嫌於子。其弟已。或曰。今人稱妻於人。亦曰弟婦。奈何。曰。訃則稱弟之妻曰弟婦。若平時稱舍弟婦。蓋稱妻於平時者。無舍稱妻於訃書者。則室人矣。故兩俱可以無嫌矣。

孝子兄弟皆二名。而同一字者。如名守仁。守義。守禮之類。訃書當俱加守字。不得共之。共之者。嫌於長子二名。而諸弟單名矣。下一字同者亦然。然凡書刺皆空爾。不獨訃也。姓同而名獨。故姓可共之名不可共。

之也。

葬親必冠衰以臨壙禮也。或曰古者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大夫三月。士踰月。則庶人之不踰月可知。蓋未有服闋之後葬其親者。故冠衰也。今人葬親有過服闋數年者。有過數十年者。中間歷時已多。從吉已久。乃葬時更爲冠衰以臨穴。則反似過禮。古禮改葬。總今可以從其例。然余謂古禮久不葬。主喪者不除。餘猶以麻終月數。然除喪之後。猶必藏其麻服。以待送葬。則雖遲之又久。臨葬亦必應衰冠耳。然總以

早葬其親爲合禮也。

喪事之家。不舉酒肉。親友之臨。唁助喪者同之。其雇役下人等。以銀折之可也。近士紳家。存古道者。已行之。至於用樂演戲。謂之鬧喪。臨殯之夜。用之。謂之鬧。尤爲悖禮。死者固無庸此。或謂爲親友之臨。唁助喪者。設不知彼親友。爲弔凶而來。意豈存乎。飲酒食肉。聽樂而觀戲也。况食於有喪者之側。豈能安乎。使彼果爲飲酒食肉。聽樂觀戲而來也者。則聽其去可也。豈得以徇夫人之情。而爲之廢禮哉。

凡喪附身附棺之物必周必慎此外凡屬華飾之耀人耳目者家雖富亦悉空從省爲是與其易也寧戚易且非所專重况華飾乎至以金寶珠玉殉亾益而有害古人戒之審矣

忌日必祭據家禮止設亾者一位今或設兩位因父者及母因母者及父于情亦宜特不可更加他位耳庶人家祭忌亦止于父母自祖而上不必行父母既亾亦只須祭死忌今人又于父母誕辰設祭謂之生忌此亦不必行之忌日古謂之終身之喪是日宜素

冠白衣婦女亦更素服終是日不易焉是日不食不食肉不聽樂

回喪非禮也古者題主於墓既葬其親則主隨孝子而返今者題主於家孝子送葬返而安靈情理自得乃更用魂轎舉主隨柩及城門而返是使親送親也孝子及城門亦隨主還家使柩獨自入山然後孝子更入山亦已後矣是使孝子不得送喪未半途而止也世人苟取華炫繁設多儀不知失禮之大者也婦人死無子則夫爲署主併夫先亾則翁爲署主計

書主於徧告他人。故先尊者神主。主於奉祀。亾者故先親者。

杭俗閉靈。或出殯後。客來弔者。孝子便不與相見。亦不往謝。此非禮也。古人聖室倚廬。不與人事。乃不與外事耳。若爲吾親而來者。禮無不答。况今之孝子。新喪以後。便廢事。不與。乃以他事而來者。則迎而見之。爲弔吾親而來也者。則辭而不見。以他事。則時入人家。彼嘗來弔吾親者。則過門而不謝。此何禮也。或謂古漢弔生。不及哀。若弔者在閉靈出殯後。彼已失禮。

我故不以禮答之。此又非矣。聞變有遲速。道途有近遠。人務有羈暇。物力有贏縮。豈能人人皆乘開喪。受弔之日而來。且古謂弔生不及哀者。謂喪畢之後耳。若三年喪中。何日非哀。彼之來者。固不爲不及矣。子游曰。旣祥。雖不當縞者。必縞。然後反服。此言大祥以後。受弔之禮也。且古將軍文子之喪。旣除而後。越人來弔。主人浹衣練冠。待於廟。垂涕洟。子游以爲中禮。未聞其辭之也。是人子於除喪後。猶有受弔之道。况喪中乎。然則閉靈出殯後。客來弔者。主人必出與相

見受其弔儀而辭謝客爲不敢勞其更拜靈坐也客固請拜然後行禮如初喪受弔者後仍往答謝焉可也。

喪凡尊長爲卑幼訃皆稱某服生若卑幼爲尊長訃者皆當自署對亾者之稱不得稱生子不必言如弟爲兄則當稱某服弟姪爲伯叔則當稱某服姪嫡子爲庶母者則當稱期杖子爲得或謂訃以告於他人似不必如是稱者不知此政卑者爲尊之禮也若謂告他人則孝子之訃其親亦告他人亦可以稱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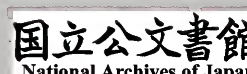
哀生矣且今有婿爲妻父母訃者亦皆稱總報塔况弟姪嫡子爲父黨本宗而服且加重者乎謂之母者吾稱子則嫡子自應稱期杖子今律慈母便有斬衰三年之制則嫡子稱子良不爲過

孝子初喪稱孤哀下稱泣血稽顙過百日後則稱制下止稱稽首帖札則易綿紙以通常東紙於古亦無明文然古士禮三月而後卒哭今百日則略與三月同遂不復稱泣血因而諸事俱小變亦似近禮可行者也

妻父母死無他至親而壻為訃稱總服壻為得俗有稱孝壻者非也

有子之妾家長出名為訃下則率其本生之子足矣其嫡子與他妾子皆不必與名如家長先死則嫡長子與妾本生之子同出名訃嫡長有主家之義故也其嫡次子與他妾庶子皆不必與名若此妾本生子凡有幾人皆當與名親故也若嫡母猶在堂者本生子止稱孤子下得稱泣血稽顙嫡已亾者則稱孤哀子嫡長子是本生子之弟則列於本生者之右兄弟

之敘不可亂但稱期杖頓首以別之耳應嗣寅摛謙云庶子之生母死而父與嫡母俱在者子於帖札亦得署制字蓋制者謂在王制喪服之中而斬衰三年政服制之重者故署制不嫌父與嫡母在也
有父母之喪而復有期喪則訃稱在制期服生或在制期服弟姪功總亦同有期之喪而復有功喪則訃稱在期功服生或在期功服弟姪總亦同先有功服而復有總之喪則訃稱在功總服生或在功總服弟姪若先有功總而後有期者訃則止稱期而功總可



略矣。喪從重者故也。故後有父母之喪，併略期矣。或謂嫡子爲庶母，訃而稱期，杖子爲太重者，非也。彼所生之子爲我母，斬衰三年，我故報之以期，杖焉。謂之庶母，其事已重，則固有稱子之道矣。且今人於朋友之親，有自稱通門子者，豈其親兄弟之母，臨大故，乃反自逃遠者，則揆情稱禮，稱子良不爲太重也。一時並有期功總之喪，帖札自署，不妨累辭稱期。功總有父母之喪，而又並有期功總之喪，則止署制字可矣。餘俱略去。沈旬華昀云：累稱者，示不忘也。有親

之喪而餘俱不復稱者，示有所專重也。

長者之喪，其人無子而卑幼應主之者，如弟主兄喪，姪主伯叔之喪之類，其往答謝弔客也，不冠不衰。但以本分素服往投帖登堂而拜謝之，蓋以別於子之爲父母也。若尊者主卑幼之喪，如父爲子，夫爲妻之類，而卑幼無子，亦必往答謝弔客，不冠衰，以本分素服往投帖登堂，揖以謝之而不拜也。或以爲尊長不必爲卑幼謝弔客，非也。死者爲我之卑幼，而弔客非我之卑幼也，禮無不答故也。

父亾訃書稱孤子母亾稱哀子俱亾者稱孤哀子會
典分之歷世遵而行之亦已久矣丘瓊山濬家禮儀
節以爲古者祭稱孝子孝孫喪稱哀子哀孫則行古
禮者父母喪俱宜稱哀子余案此說未盡然記載弔
喪之禮曰主孤西面又曰孤某使某請事又曰孤某
須矣則父死而喪中稱孤正合古禮至於母喪稱哀
子亦無明文何者古禮所云喪稱哀子哀孫乃虞前
凶祭祝辭之稱非謂訃也瓊山未深考耳然古幼而
無父曰孤則母死而父在者應避嫌不得稱孤而子

字之上亦更無他字可用因以稱哀可矣而反謂父
喪不當稱孤則非也將來禮制或更有議定斯當別
論否則但從舊典於父稱孤而母稱哀協義揆事本
無不安不但從時也設使今有母在堂而父亾者訃
書忽自稱曰哀子旣倍於今而援古亦無確據矣胡
爲乎師心創制而死其母也哉

妻無嫡子衆妾俱有子而家長已沒者其一妾死則
但以此妾所生子出名爲訃衆妾之子皆不必與
曾孫爲曾祖父母齊衰五月懸孫爲高祖父母齊衰

三月則皆當稱齊服。今曾孫多誤稱功服。懸孫多誤稱總服。彼蓋以齊衰期年之下當功。功下當總。不知又有齊衰五月三月之制耳。蓋律雖止五服。而中又分八等也。

附常禮雜說

婚古有六禮。納采問名。今已廢之。其納吉。即今之報圓也。納徵。即今之下盒也。請期。即今之道日也。親迎。則仍之也。但今於報圓前有拜允。道日後有催粧。合前四者。仍為六禮。仍而行之。亦無不妥。其欲從儉者。

報圓催粧亦可裁去。近俗親迎多易為親送。然親迎之禮繁而費。親送之禮簡而省。士大夫家或欲必從古禮。庶人從俗亦無不可。不必定以俟著詩為戒。古人三月廟見。未廟見則不成為婦。今率三日廟見亦無不見不成婦之說。於人情似宜。夫婦人既已嫁夫。豈待三月而後見其祖宗父母。即人子娶妻。或為子取媳者。亦豈當遲至三月而後使見吾之祖宗父母乎。既已合昏共牢之後。而三月內猶曰不成為婦。又何也。



親有三黨。謂父黨、母黨、妻黨也。父黨最爲尊親，母黨次之，妻黨爲末。凡事必不可以母黨先，父黨必不可，以妻黨先，母黨此蓋一本之所由推。三綱之所由立，不可以或紊者也。卽如讌會坐次，自新親臨門，與重事特設，當有耑敬，其平時家有讌集，若母之兄弟與妻之父，則當以齒次，其餘皆可以推之。總之與妻同輩者，不以先於與母同輩者，則母黨不以先於父黨，亦可以是而推之也。總觀於禮律，三黨制服重輕而大略可定矣。惟禮文之際，父黨時有主道，而母妻之黨爲客，則父黨不得先，猶夫庸敬在兄而斯須之敬在鄉人者也。

今禮嚴百拜而無定例，予酌於禮律服制，分別三黨而權衡之。大略隆本而殺外，尊陽而降陰，賤情而貴義，因爲錄之以俟論定。父黨率父母祖父母凡二人一系相溯而上，皆稱百拜。率父祖旁及伯叔伯叔祖曾伯叔祖凡有服者，皆稱百拜。稱於所尊之妻，則至於小功而止。總服則否，稱於祖母之父母百拜，稱於親姑者百拜，姑夫則否。母黨母之父母祖父母百拜。

母之親兄弟百拜。其妻則否。稱於師者百拜。其父母與妻則否。妻黨惟妻父母百拜。

凡父黨本宗揖坐。敘輩同輩敘齒。皆無賓主。婦人亦同姆孀。以夫齒爲敘。示有從也。如妾卽有子。不得以夫齒敘行位。俱居羣姆孀之末。叔亦不得讓庶嫂。示有嫡也。此於公堂相會及廟墓公會之類。行禮則然。若各房耑居之宅。而他房庶嫂過之。則其叔孀有主道。仍當讓庶嫂爲客。不得僭之。叔孀以已事會族屬者。雖在公堂廟墓。其禮亦然。示有敬也。敬兄也。至下

一輩者如姪姪婦姪女之屬。率是而下皆讓上輩之妾。亾論有子無子也。示有級也。外親則姑祖姑而上之夫。父祖而上之表兄弟。曾祖母之父母而上。伯叔而上。及兄弟與姊妹姑之夫。祖母之祖父母而上。伯叔而上。及兄弟與姊妹姑之夫。祖母曾祖母之表伯叔。表兄弟皆讓揖讓坐。不敘賓主與齒。母黨母之曾祖父母而上。伯叔而上。及兄弟與姊妹姑之夫。母之父母而上。伯叔而上。及兄弟與姊妹姑之夫。母之表伯叔。表兄弟皆讓揖讓坐。不敘賓主與齒。妻黨

妻之祖父母一系而上。皆讓揖讓坐。不敘賓主與齒。諸壻自以齒相敘。不從妻齒。父之執友與執友之父。皆讓揖讓坐。不敘賓主與齒。凡此皆不稱百拜者也。其稱百拜者。益嚴其禮。然衡三黨之重輕。而又由親以推於疏。亦可漸次爲詳略焉。

凡女子已嫁而暫歸者爲客。嫂與弟婦俱居主位。不得齒敘。其未嫁者則與嫂弟婦齒敘。不得竟居客位也。家有婚喪讌會等事。凡族姪女來者與親女敘。姊妹齒次無分主客。凡族姪婦來者與親子婦敘。如姪

以夫齒次。無分主客。凡妾無論有子無子者皆居夫一輩。諸嫡妻之下不得齒敘。但於夫一輩之羣妾中互敘。亦以夫齒次爲敘。總之先敘諸女。次敘諸婦。次敘諸妾。蓋諸嫁女皆客也。諸婦皆主也。諸妾皆不得與正室抗行也。此皆謂同一輩者也。下一輩者其諸女又皆坐於尊一輩諸妾之下。而姊妹互相齒敘。蓋妾卑矣。而行尊者下一輩者又不得無等也。又次諸婦各以其夫齒爲敘。又次諸妾各以其夫齒爲敘。其更下一輩者總倣此而遞推以爲次敘。

與五室并齊也。北背隔同一輩。亦不一輩。皆其謂。餘謂妾蓋謂。淑文皆客也。謂淑皆主也。謂妾皆不。正。餘亦以夫齒。夫為餘。餘之夫。餘謂文。夫。餘謂淑。淑。一輩。謂淑。淑之。不。不。謂淑。淑。淑。夫。一輩。之。羣。妾。中。以夫齒。夫。無。代。主。客。凡。妾。無。齒。有。子。無。子。皆。皆。夫。

檀几叢書卷十

武林 王 焯 丹麓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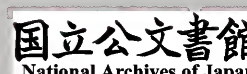
天都 張 潮 山來校

喪服或問

長洲汪琬鈍翁著

繼祖母

或問禮與律。有繼母而無繼祖母之文。然則繼祖母不當服與。曰非也。言祖母則繼祖母統其中矣。蓋繼祖母與庶祖母有辨。繼祖母之歿也。祔於廟。而庶祖



母不祔。夫既祔於廟。為之孫者。方歲時饗祀之。而可以無服乎。故曰。言祖母。則繼祖母統其中矣。

庶祖母

或問庶祖母宜何服。曰其袒免乎。禮大夫以上。為庶母無服。何庶祖母服之有。然則律文服庶母期矣。顧亦無庶祖母服者何與。曰疏也。無恩也。是則為之袒免可也。

夫之本生父母

或問禮為舅姑齊衰期。故為本生舅姑大功。今律文既易期為三年。斬矣。而獨於夫本生如故。其降等不。太甚與。曰不然也。兄弟之子。服伯叔父母期。則為人後者。服本生父母如之。兄弟之子之婦。服夫之諸父。諸母大功。則夫為人後者。服夫本生亦如之。此固相。準而制服者也。律文未嘗與禮異也。何降等太甚之。有。

繼姑

或問禮無繼姑之服。何也。曰非無服也。先儒謂子當以父服為正。父若服以為妻。則子亦應服之。此可類。

而推也。傳曰：婦人既嫁，從夫。夫者，婦之天也。夫既以爲母矣，婦其敢不以爲姑乎？然則從夫而服，又何惑焉。

舅妻

或問舅妻何以無服也？曰：由父而推之，則有父族之服；由母而推之，則有母族之服。姑之夫，不可以爲父族；舅之妻，與從母之夫，不可以爲母族者也。禮絕族，無施服，其此之謂與。

庶母

或問均父妾也，必有子，然後爲庶母，何也？曰：父妾之男，吾謂之昆弟矣；其女，則吾謂之姊妹矣。昆弟、姊妹之母，猶吾母也，故謂之庶母。舍是，則不得被此名也。是以爲吾庶昆弟、姊妹之母，則服；不爲吾庶昆弟、姊妹之母，則不服。

繼父

或問律文：繼父同居，而兩有大功親者，爲之齊衰三月。借令一有大功以上親，一無大功以上親，則如何？曰：小記皆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禰爲同居，有主

禮記卷十 喪服或問

後為異居疏謂此子有子亦為異居也。然則律文雖與禮不同而其義即皆有主後者也。或問果應服乎。曰父不當繼繼父亦不當同居而禮與律有同異居之別此服制之變末世之不得已也亦為人子者之不得已也。

前母之黨

或問先儒言前母之黨當為親而不言其服何以無服也。曰禮為其母之黨服則不為繼母之黨服宗無二統外氏亦無二統前母之子不服後母之黨則後

子不逮事前母者亦如之也。禮從服者所從亾則已。前母既亾如之何其有從服與。

繼母之黨

或問繼母如母何以不服繼母之黨也。曰鄭玄謂外氏不可二也。庾蔚之亦謂若服繼母之黨則亂於已母之出故也。禮慈母與繼母同喪服小記曰為慈母之父母無服則其不服繼母之黨矣。嗟乎為人後者言若子繼母言如母夫謂之如與若者蓋其父母之文同而情則異者也。故不得已而為繼母之黨服。

虞喜謂縱有十繼母。惟當服次其母者之黨。此說殆近是矣。

生母之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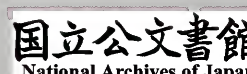
或曰禮有庶子為其外祖父母從母舅之服而律文無之何也曰古者諸侯卿大夫之妾出於買者少而為娣姪媵者多若後世之為妾者皆庶姓也其父母兄弟姊妹往往有不可考者律文不為之服蓋以賤故紕也然則庶子之服其生母也今日與適母同矣夫使伸其私於母而獨紕於母之黨母乃稍失倫與

曰非也小不可加大卑不可陵尊賤不可干貴聖人之立制也姑以此示適庶之閑焉此律文之微意也故庶子得為適母之黨服而不得為生母之黨服鄉先生姚文毅公亦以無服為善也

同母異父之昆弟

或問同母異父昆弟之服子游言大功子夏言齊衰而唐開元禮降從小功三者不同然則宜何服曰律文無服此宜從律者也禮同父母之昆弟期同父異母之昆弟大功因母既嫁則與宗廟絕矣彼既自絕

禮記卷十 喪服或問



於宗廟則其子之為父後者猶不為之制服。顧可使同母異父。夸於同父異母之服乎。禮。繼母可以如母。繼父不可以如父。故繼父不同居者無服。而獨為異父者大功。其失禮意明矣。子夏傳曰。禽獸知母而不知父。壻人曰。父母何算焉。使同母異父而為之服。此知母而不知父者也。與禽獸何以異。與。然則齊衰亦非子夏之言也。記禮者之臆說也。

妻母

或問明孝慈錄。注妻母之嫁者出者皆服。總然則果

應服乎。曰否。嫁母出母為父後者猶無服。何有於妻母之出且嫁者乎。厚於妻母而薄於已之所生。其非先王之意也。明矣。律文無服是也。

衰負版辟領

或問衰衣之有衰負版辟領也。果獨為父母用之與。曰否。經傳無明文。鄭玄之注。賈公彥之疏亦然。如曾孫為曾祖父母也。適孫祖在為祖母也。為人後者為本生父母也。是皆難以旁親例者也。其遂可不用衰負版辟領與。家禮之與儀禮圖說。蓋各發明注疏而

猶各有所未盡也。吾故謂齊衰必當有二式。

杖

或問禮無爵者非擔主不杖。然則庶人居三年之喪亦有不杖者與。曰無之。古人之居喪也。哭踊無算。水漿不入口者三日。既殯食粥。朝一溢米。暮一溢米。如是則無不病者。故曰非擔主而杖為輔病也。夫安得有。不杖者與。今人之居喪也。哭泣不哀。飲食居處如故。其違禮也多矣。而又逆億古人之不能病。不亦悲夫。

婦人衰

或問婦人可以不衰乎。曰不可。服以飾情。情貌相配。吉凶相應。故衰之為服。所以表中誠也。婦人者何。獨不然。由是言之。是雖有親。猶不可以不衰。而况妻為。夫妾為家長。女子子為父母乎。

婦人杖

或問婦人可以不杖乎。曰婦人之不杖也。傳謂其不能病故也。假令衰毀而能病。則聖人許之矣。豈遂禁其以杖。即位乎。然則傳也。喪服小記也。或言杖。或言

不杖者蓋兩相發明者也。或又問婦人謂童女孔穎達之說亦可信乎曰不然也。婦之言服也。服事其夫也。非未嫁女子之稱。

改葬

或問禮改葬。總鄭玄謂三月除之。而明集禮既葬釋服何以不同也。曰集禮釋總服者謂釋其衰麻耳。下文素服云云。則猶未敢仰吉也。是故吾從三月。

過時而葬

或問過時而葬。宜何服。曰禮久而不葬者。主喪者不

除。未久而不葬。人子之過也。其可以不衰經乎哉。又禮為兄弟。既除喪已。及其葬也。反服其服。兄弟且爾。而况於人子乎。是故吾吳人之葬其親也。緩然其儀。文。猶必視其初喪。蓋不失禮之遺意者也。

變除

或問古者既虞。則服受衰。既練。則服練冠。既祥。則有大祥之服。其變除也。匪一。而近世俱不行。何與。曰練禫之服。明集禮會典有之。品官與庶人皆同。然而莫之行者。非令甲之疏也。此世俗不學之咎也。



命赴

或問古之卿大夫之喪主人必命赴者然則吾吳人之有赴也亦猶行古之道與曰否知生者弔知死者傷彼不知生不知死而吾往赴之非禮也

喪主

或問喪必有主與曰禮喪有無後無無主然則孰爲之主曰惟冢子與其婦禮所謂主人主婦是也支子不在列與曰雖在列而不敢主之也何爲其不敢也曰非傳重也曾子曰喪無二孤此之謂也親戚故舊

亦可主與曰可古者喪必赴赴必哭哭則必有弔者孔子之哭子路也身爲之主其哭伯高也使子貢爲之主皆是也然則父母之喪可使他人主之與曰不可禮父不主庶子之喪夫不主妾之喪舅不主諸婦之喪妻之黨不主姊妹之夫之喪吾未聞執親之喪而使他人主之者也無主後則如之何曰有攝主禮大夫而無主後宗子爲士者可攝也宗子爲士而無主後大夫可攝也何爲其使大夫攝曰公子有宗道焉非宗子而特起爲大夫者亦有宗道故也無宗

子則又如之何。曰無宗子。是無族也。禮無族。則前後家東西家主之。無有則里尹主之。是攝主之變也。然則今之吳人之有喪也。或使同姓士大夫護之。赴告必厠名其閒。其殆古之攝主與。曰是與攝主不同。護喪之名。不見於經。朱子家禮。使子若弟知禮者為之。有喪事則必稟之前。明集禮。則兼用孫。吾未聞士大夫而執弟與子孫之役者也。雖謂之非禮可也。

檀几叢書卷十一

武林 王 暉 丹麓輯

天都 張 潮 山來校

錦帶連珠 有序

武林王嗣槐仲昭撰

蓋聞情有悲歡。緣物斯寓。聲無哀樂。因感則遷。故叢蘭被谷。三閭攬而增欷。廣樂充堂。中山聞而隕涕。良由憑心未化。故爾觸事多違。若乃縱情區外。榮辱兩忘。蓬生幽徑。非有阻於遨遊。蛙噪閒庭。亦

無殊於鼓吹。斯又膺六鑿而無傷。歷九愁而獨適者已。僕少負不羈。拓落寡偶。春秋荏苒。倏已逾壯。念仲華既遇之歲。寂寂笑人。計安石方出之年。冉冉將至。本為窮士。應是恨人。寒蟬白露。寫幽怨于孟陽。孤雁清霜。泝離憂于宋玉。未免有情。固其所也。徒以性成紆緩。體便濶疎。頽思忽結。常對突而巳忘。生慮頻來。每撫琴而自解。以故坐茅倚柳。便。有勝緣。枕石漱流。盡成妙賞。雖復寒江散雪。輒興入剡之懷。暮隴吹雲。適合棲嵩之願。要是心同玩。

物何必憂。便傷人。玄冥屆節。嚴氣侵肌。獨坐匡牀。展轉不寐。偶閱昭明文集。有錦帶諸啓。既由繹其勝情。復流連其警句。及至溫炭祛冷之談。酌酒拒寒之解。便抱火吹鑪。載浮卮酒。乘興濡毫。踵成逸響。追維往序。宛在目前。春堤細柳。遂搖曳于行間。秋壑長松。亦陰森于宇裏。率爾成咏。都為十聯。正如少文四壁。攬靈谷而臥遊。伯子三彈。引流波而心賞。嗟乎。人生忽忽。為歡幾何。俯仰興懷。良多樂地。祇覺平子思玄之賦。不免關愁。孟堅幽通之篇。



徒然含恨至若廣搜義類自有月令成書博採辭
華不乏良時佳味文淺旨疎多慚前哲幸大雅引
斤不我遐棄耳

庾嶺梅花纔綴南枝之玉隋隄楊柳欲搖東渚之金
真臺迎三素之雲仙柱承八風之露

妖花滿苑碎芳錦于青蛾野蝶翻階綴彩絲于紅女
流風迴雪六花點謝客之裘麗日鳴鳩雙羽隱漢皇
之采

漱桃英於清露醉栢葉於柔風

蓬萊夜闕鳳啣青玉之枝雲母朝牕燕舞離珠之錦

汲玄罔之清泉沃嶸山之紅雪

青塗細草宛轉和風寒岫幽花舒遲暖水

唱吐杏之新音合采蓮之妖舞

百華同樹光生紅蜃之膏五葉浮盤香發青條之氣

右正月

雜花匝樹翔輕燕于芳園清藻連波戲纖鮮于玉澈

白蘋泛水驚噴浪之靈蚪紅樹臨風撲戀花之妖蝶

融融芳月藹藹花朝

錦帶連珠

霞舉堂

別館陰陰已合長楊之帶。閒庭嚶嚶纔拋嬌鳥之梭。
晴峰幾疊含玉女之霞。寒澗長迴映金仙之彩。
陌上鬪花還持錦帶。隴頭踏草偏縮青綸。
楚雀吹和叶綠桐之逸響。秦桃吐艷映紫貝之鮮華。
旗亭流吹西宮百疇之鶯。畫閣新粧上苑三眠之柳。
夾岸飛花疑到武陵渡口。長堤蹋草欲尋漢浦環聲。
黃鳥弄青林之韻。紅花洗白雪之姿。

右二月

雲連飛鶴籠雙井之梧桐。雨澗浮鳩響千山之偷蒨。
烟飛蒨若之宮。花落女夷之鼓。

桃花水下載浮青雀之艦。棟葉風來好結紫絲之障。
萬花陌上共逐鬪雞百尺臺前並攜繡草。

天邊結瑞遙瞻瓊女之宮。河曲浮光近接金人之劍。
千金曲岸泛羽爵於清川。百步長幃藉蘭茵於綺陌。
柳市低陰少年蹴鞠芳樓流景。嬌女鞦韆。

惠風閒九子之萍。藻日映八公之嶺。
紫蘭葉滿黃鳥音稀。

華園挽索奕奕五陵之豪。閒館連錢婉婉千花之妓。

右三月

桑間少女。曾穿九曲之珠。海上羽人。試擁十鑪之火。
 高閣浮烟。熏鬱金之草。清池列樹。招素影之風。
 南居細李。先薦金盤。西苑含桃。頻傾玉椀。
 迴塘靡草。疑編孫子衣裳。曲沼鳴蛙。都入孔生鼓吹。
 弄輕機于浣花之溪。披薄帷于清冷之室。
 高樓佚女。呈皓腕于柔陰。空谷幽人。發清歌于麥隴。
 風曳新竹。雨逐黃梅。
 南館調笙。遙引緱山之鶴。西宮剪穀。巧裁巫岫之雲。

瑤山西母。供絳雪之丸。靈海東王。授玄冰之散。

佳人玉指。裁紫錦而凝冰。貴客金丸。下丹禽而編羽。

右四月

楚客吹商。露饒洞庭之岸。魯工叩羽。霜流嶧嶺之陰。
 清軒密樹。襟開黃雀之風。爽閣涼雲。簾卷素桐之雨。
 美人玉腕。笑結雙絲。仙子朱符。能開八陣。
 西岑結艾。還思王母重來。南浦弄舟。尚謂大夫何在。
 薰風拂野。爭看射柳之弓。炎日臨江。直映盤龍之鏡。
 刻桃雜虎。繫棟驚龍。

直几叢書

錦帶連珠

五

霞舉堂

庭開夜合之花帶引空男之草。

蟬吟水樹映薄髻於秦樓。鳩噪風柯憶落英於漢浦。

炎光浮丹水之魚。紫氣繞靈池之玉。

蘭花千葉濯香澤於冰肌。蟾采萬年毓丹文於水鏡。

右五月

牀雕白玉逍遙含露之臺。帷卷紫綃容與迎風之榭。

濯青綺之李寒徹玉盤浮綠沈之瓜涼開金井。

水榭乘風拂蚪紋之清簟。山樓延月藉冰蘭之涼裯。

指赤日而嘯風引火雲而嘯雪。

暗蟲軋軋驚投杼之魚燈。丹鳥飛飛佐下帷之藜火。

香沉清夜舒太液之荷音。激寒商灑昆明之雪。

辟暑懸犀風叩蘭林之室。招涼結草霜含朱鳥之宮。

筵前澄水之綃檻外搖風之石。

溫風拂暑泛湘浦之華蓮。茂樹連陰漱昆山之清液。

龍衣初拂室滿寒暉。獅尾方搖庭開朔氣。

右六月

涼風蕭瑟吟齊女之蟬。浩露淒清警下令之鶴。

長河遶鵲天孫曳雲錦之裳。延閣停鸞王母下斑龍。

之輦

涼飈拂檻。落金井于桐枝。素月飛軒。映白雲于芝草。山中聞控鶴之吹。天外聽迎龍之唱。

美人連綬。騰吹百子之池。少女穿針。高盼七襄之浦。疎林澹月。高映蘭樓。遠岫涼烟。虛翳翠帳。

清軒密樹。應憐翻葉之風。飛閣疎雲。還見洗車之雨。蒼鷹振千日之翮。紅蘭滋九畹之英。

散楸葉而為葩。結蛛絲而成巧。輕蟬耀朱舄之冠。藻景曬郝隆之腹。

右七月

素風振響。雲連朔雁之行。皓月飛光。桂拂瑤蟾之影。星羅竹戶。彈漢好之棋。霞起羽陵。曝周王之簡。洞庭木落。風迴笛裏之濤。天柱峰寒。雲啓筵前之月。白草鳴蜩。清霜吸鶴。

銀河皎皎。尋織石於靈槎。水鏡團團。泝霓裳於仙杖。嵩山清夜。敲素女之砧。月陌寒光。吹紫雲之笛。攜刻玉之鳩杖。提承露之仙囊。

瑟瑟高商。音振柯亭之竹。悠悠澄景。光曳楊子之濤。

嵩丘良晏不誇西苑之遊。牛渚高吟何似南樓之咏。碧月流天對霜娥而訴怨。金風和露迎仙女以長歌。

右八月

青松非避霜之草。蒼隼豈蔽葉之禽。

玉溝眇眇獨尋紅葉之吟。石澗涓涓共漱黃花之飲。

振豐山之清響。開鶴苑之奇葩。

商飈臺上共傾桑落之杯。文石宮中已束鸚鵡之帶。

香金引伏水之蛟珠。彈下凌雲之雁。

丹雀孤飛肯逐東溟之浪。黃華獨秀頗凌西顛之霜。

素柯墜葉宛舒青女之容。蒼卉含英已結玄仙之氣。

夾浦芙蓉似綴吹花之節。迎霜絡緯爭依寒月之輝。

蓼花吹四徹之亭。叢菊繞千秋之閣。

龍山泥飲何如陶家五柳之觴。戲馬長歌未若山客

三墜之唱。

右九月

伏雉含光。青海掩金銀之闕。長虹韜彩。丹霄冷玳瑁

之梁。

娃宮佳人並綰蓮花之帶。琴臺令客曾傳雙橘之名。

曳圓嶠之水錦。自却流霜。洗灑谷之溫泉。頓忘朔吹。香沉七寶之鼎。光起萬年之枝。

寒園凋葉。垂西母之霜桃。清廟吹簫。泝靈妃之鳳曲。寒風拂草。自有金芝。朔雪擁柯。猶聞玉柰。

金爐麟火。還披青鳳之裘。瓊鼎雉羹。滿引丹霞之盞。調北宮之磬。瞻東井之星。

蘭閨暄徹。焚丹國之香。翠幌春迴。泛西羗之酒。衝風列陣。搖白鵠之旂。落日橫騎。震靈鼉之鼓。

右十月

隱隱輕灰。動金門之細竹。浮浮警箭。催銅史之靈虬。日騰狼駿之峰。月息廣寒之浦。

采映青雲。臺上占出箕之瑞。繡翻朱雀。宮中添扶景之絲。

羽帳籠烟。引桂花而密起。玉房剪燭。雜蘭葉而細零。含章簷下。傳落梅之粧。長樂階前。看垂貂之采。

翳翳陽旭。岩樅開榮。獵獵陰飈。水仙披藻。寶鏡瑤粧。須飾碎寒之鈿。香閨翠袖。還帶履水之珠。

菁菁菖葉。常含瑞木之花。莓莓蘭枝。似應連珠之彩。

女添一線之工。士合八能之樂。
落景融風。偏敷柔荔。寒威散雪。猶振芳芸。

右十一月

縈空碎玉。光浮鶴氅之裘。滿樹懸珠。芳散鴉飛之鬣。
彌天寒霧。沉火井之輝。匝地嚴霜。結溫泉之氣。
抵栖鵲于高枝。崑山積玉。聽鳴鞞於長隴。汧水尋音。
玉鈎挂餌。引寒潭之鱗。珠彈拓弓。下碧宙之隼。
寒禽栖樹。且張密眼之羅。青草穿堤。爲擊細腰之鼓。
吐火山之艷。藹若沉雲。舒夜苑之芳。鬱然疎樹。

寒沙烈烈。但隱鳴鳶。翔霧濛濛。獨乘采豹。
追蒼隼於九霄之風。逐黃犬於千金之堰。
輕烟百轉。雲盤照歲之燈。寒火千枝。雷動開陽之竹。
霜華點點。猶零黃竹之枝。雪葉紛紛。獨映海紅之樹。

右十二月

凍華。飄。飄。飈。零。黃。竹。之。外。雪。葉。條。條。隨。烟。滅。孫。之。樹。
陣。風。百。轉。雲。盤。照。越。之。壑。寒。火。干。外。雷。煙。開。闕。之。竹。
坐。蒼。華。飲。火。霄。之。風。致。黃。火。林。下。金。之。野。
寒。心。歷。歷。卧。烈。即。意。擬。霖。霖。對。對。乘。來。降。

本十二頁

檀儿叢書卷十二

武林 王 焯 丹麓輯

天都 張 潮 山來校

操觚十六觀

嶺南陳鑑子明著

浮屠修淨土。有十六觀。雲間陳仲醇仿之作讀書
十六觀。予謂士之有文章。如山川之有烟雲。草木
之有華滋。操觚其可苟乎。唐時張旭善草書。嘗觀
公孫大娘舞劍器。渾脫瀏灑。遂得低昂廻翔之妙。

吳道子爲裴旻畫鬼神。使旻軍旌纏結。馳馬舞劍。激昂頓挫。因用其氣以壯畫思。觀於物。得於心。應於手。詎獨書畫哉。操觚摛文亦然。因取往事作操觚十六觀。

詹何對楚王曰。臣聞先大夫之言。蒲苴子之歌也。弱弓纖繳。乘風振之。連雙鶴於青雲之際。用心專。動手均也。臣因其事。倣而學釣。五年始盡其道。當臣之臨河持竿。心無雜慮。惟魚之念。投綸持竿。手無輕重物。莫能亂。魚見臣之釣餌。猶沉埃聚沫。吞之不疑。所以能以弱制強。以輕制重也。操觚當作如是觀。

韓娥東之齊。過雍門。鬻歌假食。旣去而餘音繞梁。攬三日不絕。左右以其人弗去。過逆旅。逆旅人辱之。韓娥因曼聲哀哭。一里老幼。悲愁垂涕。相對三日不食。遽而追之。娥還更爲曼聲長歌。一里老幼喜躍。抃舞弗能自禁。忘向之悲也。操觚當作如是觀。

伯牙學琴于成連。三年未進。成連云。吾師方子春。今在東海中。能移人情。乃與俱往。至蓬萊山。畱伯牙曰。子居習之。吾將迎之。刺船而去。旬時不返。伯牙延望。

無人但聞海水洞湧山林杳杳愴然歎曰先生移我情矣乃援琴而歌水仙之操曲終成連回與之俱還伯牙遂為天下妙操觚當作如是觀
凌歊臺工匠精巧先秤量衆材輕重然後造構乃無錙銖相負揭臺雖高峻常隨風搖動而終無傾倒之理魏明帝登之懼其勢危別以大材扶持之樓即殞壞論者謂其輕重力偏也操觚當作如是觀
黃知微嘗欲於大慈寺壽寧院壁作湖灘水石四堵營度經歲終不肯下筆一日倉皇入寺索筆墨甚急

奮袂若風須臾而成作輪瀉跳蹙之勢洶洶欲崩屋也操觚當作如是觀

黃筌從蜀後主王衍於內殿觀吳道元所畫鍾馗後主曰此圖以右手第二指挾鬼之目不若拇指為有力令筌改之筌不用道元本別作以呈後主怪其異旨筌曰道元所畫眼目意思皆在第二指今臣所畫眼目意思皆在拇指後主嘉悅操觚當作如是觀

唐荆川為古文詩歌起弘正之衰余曾王父羅江公與之已丑同門嘗訪之于京邸呼酒淋漓半醉意欲

作文先高唱西廂惠明不誦法華經不禮梁王懺一
齣手舞足蹈縱筆伸紙思九天入九淵文乃成笑曰
初之豪唱所以壯吾氣也操觚當作如是觀
蘇長公記文與可篋管谷偃竹云竹之始生一寸之
萌耳而節葉具焉自蜩螗蛇蚹以至劍拔十尋皆生
而有之也今畫者皆節節而爲之葉葉而累之豈復
有竹乎故畫竹必先得成竹於胸中執筆熟視乃見
其所欲畫者急起從之振筆直遂以追其所見如兔
起鶻落少縱則逝矣操觚當作如是觀

黃魯直云凡書畫當觀韻往李伯時爲予作李廣奪
胡兒馬挾兒南馳取胡兒弓引滿以擬追騎觀箭鋒
所值發之人馬皆應弦也使俗子爲之當作中箭追
騎矣此與畫萬綠叢中紅一點及踏花歸去馬蹄香
同一機軸操觚當作如是觀

李獻吉題癡叟江山圖云雪之天黯霏凡雲色異獨
雪同詩上天同雲是也雪之山巔不滑溪壑淺蹊徑
迷雪盛則樵不入雪之水雲同天一有舟篷白而人
簑笠之則水見矣雪之屋簷直或明其窗然不見茅

與瓦雪之驢下視。凌競若臨窟蹈穴。雪之人目曠而視。歛眩眩然光奪之也。又云勢貴粗盪。近詳遠略。情貴雅而包。意貴減而完。氣貴豪而冲。色貴凜而潤。五者雪之良者也。操觚當作如是觀。

郭熙山水畫論云。春山艷冶而如笑。夏山蒼翠而如滴。秋山明淨而如粧。冬山慘淡而如睡。又云海山微茫而隱見。江山巖厲而峭卓。谿山窈窕而幽淡。寒山童頰而堆阜。操觚當作如是觀。

張文潛答李推官書云。夫決水于江淮河海也。水順道而下。滔滔汨汨。日夜不止。衝砥柱。絕呂梁。放於江湖。而納之海。其舒為淪漣。鼓為波濤。激之為風颺。怒之為雷霆。蛟龍鼉鼉。瀆薄出沒。是水之奇變也。而水之初。豈如是哉。順道而決之。因其所遇而變生焉。溝瀆東決而西竭。下滿而上虛。日夜激之。欲見其奇。彼其所至者。蛙蛭之見耳。江淮河海。寧如是哉。操觚當作如是觀。

白樂天記太湖石云。有盤礴秀出。如靈丘。鮮雲者。有端儼挺立。如真官神人者。有續潤削成。如珪瓚者。有

廉稜銳劇如劒戟者。又有如此如風。若跬若動。將翔將踴。如鬼如獸。若行若驟。將攫將鬪。風烈雨晦之夕。洞穴開螳。若歛雲噴雷。疑疑然有可望而畏之者。烟霽景麗之日。巖壑滃鬱。若拂風撲黛。靄靄然有可狎而玩之者。昏曉之交。名狀不可撮要而言。則三山五嶽。百洞千巖。覩縷簇縮。盡在其中矣。操觚當作如是觀。

沈先記太白酒樓云。太白既以傲岸矯時之狀。不得大用。流斥齊魯。乃狎弄杯觴。沈而麴蘖。耳一滯雅。目混黑白。或酒醒神健。視聽銳發。振筆著紙。乃以聰明移於月露風雲。使之涓潔飛動。移於草木禽魚。使之妍茂騫擲。移於邊情閨思。使之壯氣激人。離情溢目。移於幽巖邃谷。使之遼歷物外。爽人精魄。移于車馬弓矢。悲憤酣歌。使之馳騁決發。如睨幽并。而失意放懷。盡見窮通之狀。操觚當作如是觀。

祝枝山記譙樓鼓聲云。鳴霜叫月。浮空摩遠。敲寒擊熱。察公傲私。若哀者。若怨者。若煩寃者。若木然寡情者。徒能煎人肺腸。枯人毛髮。催名而逐利。弔寒客。惋

孤娥戚戚焉。天涯之薄宦。嶺海之放臣。巖竇之枯禪。沙塞之窮戍。江湖之游女。以至憚孽背燈之泣。畸幽玩劍之情。壯俠撫肉之歎。迨至悲鴉苦犬。愁蛩困蚓。且鳴號不能已。嗚呼。鼓聲之凄感極矣。操觚當作如是觀。

袁中郎虎丘遊記云。從千人石至山門。檀板丘積。罇罍雲瀉。布席之初。謳者百千。分曹部署。競以親艷相角。雅俗旣陳。媼妍自別。未幾而搖手頓足者。得數十人而已。旣而明月浮空。石光如練。一切瓦缶寂然。停聲屬而和者。纔三四輩。一簫一管。一人援板而歌。竹肉相發。清聲亮激。聽者魂消。比至夜深。月影橫斜。荇藻凌亂。則簫管亦不復用。一夫登壇。四坐屏息。音若細髮。響徹雲際。每度一字。幾盡一刻。飛鳥爲之徘徊。壯士聽而下淚矣。操觚當作如是觀。

檀几叢書卷十三

武林 王 暉 丹麓輯

天都 張 潮 山來校

十七帖述

畢山王弘撰山史著

晉會稽內史右軍將軍王羲之字逸少。永和十一年。稱疾去郡。為文誓墓。朝廷以其誓苦。不復徵之。此帖前人謂皆與周益州者。周名撫。字道和。永和三年。桓溫攻成都。李勢降。以撫代田丘奧。為益州。

刺史進爵建成公。征西督護。進鎮西將軍。在官三十餘年。有惠政。卒。蜀人廟祀之。帖中多言蜀事。又按淳化帖。有一帖云。周益州送此。邛竹杖。卿尊長。或須此。今送。則此帖謂是與周者可信。而中有數帖。非與周語。來禽帖。宋僧邦詩。謂與桓宣武。楊用修四川志。只載八帖。七十邛竹諸葛譙周山川是諸奇講堂嚴君平鹽井與周。則謂此帖皆是與周者。亦不然也。帖凡二十有七。以第一帖首字名篇。故曰十七帖。張彥遠法書要錄云。十七帖。長一丈二尺。即貞觀中內本一

百七行九百四十三字。是烜赫著名帖也。黃長睿東觀餘論云。十七帖多臨本。永禪師虞世南褚庭誨臨字。皆不甚遠。故書有數本。皆不同。南唐李後主。勒石澄心堂者。乃賀知章臨本。宋魏泰家有硬黃本。淳熙秘閣續帖。亦有刻。淳化帖刻多殘缺。今世所傳者。雖非皆右軍真蹟。然皆出於右軍。要皆不及唐人摹刻。弓尾有勅字。及解褚勒定者。為佳也。

十七日。先書。郝司馬

黃長睿曰。郝氏自太尉鑒後。為江左名族。其姓讀如絺繡之絺。

而世人以俗書郤字作郤因讀為郤詵之郤詵詵乃春秋大夫郤穀之後郤鑿乃御史大夫郤慮之後姓原既異音讀迥殊後世因俗書相亂郤郤二字遂不復辨亦近代氏族及小學二家之學不講故也孫仲牆謂郤氏無歷官司馬者以為史官之略子考晉書郤曇字重熙是鑿之子愔之弟簡文帝為撫軍引為司馬當即其人也右軍帖中屢言重熙未去即日得然則非史官之略乃讀史者之未審也

足下書為慰先書以與已通用二王具示復數字

吾前東此言前往東如後帖云不果西之類別帖云宜覽東吾日東可例觀東指會稽世說新語

謝安南免吏部尚書還東戴公從東出右軍本傳所謂東土東中皆指會稽也粗足作佳觀

本傳羲之既去官與東土人士盡山水之游弋釣為娛永和九年三月三日嘗遊山陰與太原孫綽承公

孫綽與公廣漢王彬之道生陳郡謝安安石高平郤世重熙太原王繚叔仁釋支遁道林并子疑之儼之

操之等四十有一人修禊事於蘭亭揮毫製序或以金谷詩序方之吾為逸民之懷久矣

右軍答殷浩書曰吾素自無廊廟之志直王丞相時果欲內吾誓不許之手跡猶存繇來尚矣不於

足下參政而力進退自兒娶女嫁便懷足下何以方

向子平之志數與親知言之非一日也或作等字以右有一點與下龍保帖等復及此似夢

字同耳然文義當是方張彥遠作方中語邪右軍與王述有疑隙述蒙顯授右軍恥為之下因去郡時或致書留之故申其初志如此

無緣言面為歎書何能悉此與前帖自是二帖他本合為一者誤長沙帖又誤

研來居帖當是右軍子姓小字等平安也謝之甚遲見卿舅可耳或

龍保當是右軍子姓小字等平安也謝之甚遲見卿舅可耳或

早至為簡隔也猶云簡略隔遠謝不密耳或作夢隔非也草法與前夢字有異一本隔字

龍九叢書 十七帖述 三 夏張堂

中闕遂釋作幻字尤謬此帖
竝下一帖皆非與周益州諱

知足下行至吳念違離不可居劉次莊以念作叔常會違作連俱非

西邪遲知問此帖首一本有六日字或連上

計與足下別廿如拾切二十并也李斯石銘并有六年四字為句作廿及讀如念者非

六年於今雖時書問不解濶懷省足下先後二書但

增歎慨頃積雪凝寒指越五十年中所無想頃如常

指蜀冀來夏秋間或復得足下問耳此者悠悠如何

可言

吾服食久猶為劣劣大都比之年時昔年也為復可

猶云好好也或謂上可足下保愛為上臨書但有惆

悵

得足下旃與氍蜀西胡毳胡桃藥二種知足下至戎

鹽戎鹽有青赤二色或如雞卵或如菱米陶隱居曰主治耳聾目痛乃要也是服食

所須知足下謂治非須服食方回鄰情近之未許本

傳曰與姊夫王羲之高士許詢竝有邁世之風俱棲心絕穀修黃老之術孫仲孺曰近之近於道也未許謂未許其吾此志知我者希此有成言無緣見卿以至於道耳

當一笑

彼所須此藥草可示當致

聖凡義書十七帖述

聖凡義書

青李

有青黃朱紫

來禽

即林禽江南呼為花紅

櫻桃日給滕

當作子

核也皆囊盛為佳函封多不生

汜勝曰凡種沍鬱多不生唐人摹此帖四物外

尚有密蒙華畢文簡公有答王黃門寄密蒙華詩可証今諸本竝無

足下所疏云此菓佳可為致子當種之此種彼胡桃

皆生也

青李來禽櫻桃胡桃今吳越處處有之皆傳種自右軍

吾篤喜種菓右軍

與謝萬書曰頃東遊還修植桑菓今盛敷榮

今在田里唯以此為事故遠

及足下致此子者大惠也

一本連上

瞻近無緣省苦

諸言苦者率指疾病

但有悲歎足下小大悉平

安也云卿當來居此喜遲去聲不可言想必果言苦

或作告

有期耳亦度卿當不居京

或作乘非元帝復都建康置丹陽郡即金陵

陵

指會稽

既避

當作僻作避疑誤張彥遠竟釋作僻草法不類或云此地既可以避世亦

通又節氣佳是以欣卿來也此信

使人也孫仲牆曰黃伯思云古者謂

使曰信真語云公至山下又遣一信見告謝宣城傳

云荆州信去倚待陶隱居云明旦信還仍過反虞永

典云事已信入口具凡言信者皆謂使人也今世俗

以書為信乃以信為訊而不復知魏晉以來所謂信

者乃使之別名耳按晉書毛寶傳說溫嶠追信改書其意益明

旨還具示問

省足下別疏具彼土

蜀土也

山川諸奇揚雄蜀都

雄字子雲

作蜀都賦揚字

左太冲三都

太冲名思作三都賦十年乃成皇甫士安為作

序一時競相傳寫維陽為之紙貴三都者昭烈之益孫權之建業曹操之鄴也孫興公曰三都二京五經

竟凡後書十七帖述

五

夏舉堂

鼓吹殊為不備。悉彼故為多奇。益令其遊目意足也。可

得果當告卿求迎。或作少人足耳。或謂人足即健步

言不須至時示意。進此期真以日為歲。想足下鎮彼

多耳。土未有動理耳。謂遷要欲及卿在彼。登汶領汶即岷

古字通用。岷在州而旋實不朽之盛事。但言此

陳簡齋法帖刊誤。心以馳於彼矣。右軍慕蜀中山水

以此字屬上句。一而足如與安石書云。蜀中山水如峨眉。山復公霜

電碑板之所開。崑崙之伯仲也。然卒未得遂其遊志

諸從去聲諸從猶言羣從。謂大小。於數有問粗平安。

唯脩載名者之荆州刺史廣第三子。歷在遠音問不

數懸情司州。即維陽。永嘉之後司州淪沒於劉聰。元

之字修齡。乃修載之兄。逸少之從弟也。弱冠有聲譽

石季龍死。朝廷欲綏輯河維。以胡之為西中郎司州

刺史。假節以疾。疾篤不果。西公私可恨。謂國事足下

固辭未行而卒。所云皆盡事勢。吾無間然。諸問想足下別具不復一

一。具一作云譙周字允南。仕季漢有孫名秀。字高尚不出。李雄

雄叔。驥驥子壽徵。皆不應。桓溫滅蜀嘗薦之。亦不仕

范賁。蕭敬文相繼作亂。避難宕渠。鄉宗族多依之年

九十。今為所在。一本無其人有以副此志不。右軍慕

唯恐其不稱耳。猶孔子之令人依依足下具示。其為人

於文子曰。其然豈其然乎。

曾几後書十七帖述

六

嚴君平

名遵有隱德賣卜於成都市中

司馬相如

字長卿事漢武帝為郎後以病免居

茂陵揚子雲皆有後不

一本連上法書要錄亦然孫仲

而發之可見其好善之懷

天鼠

皮可為裘

膏治耳聾有驗不

凡鼠膽能治耳聾

有驗者

乃是要藥

朱處仁今所

楊升菴作何字非

在往得其書信遂不取芥

其言

來使不取回書也

今因足下荅其書可令必達

省別具足下小大問為慰多分張

違離也

念足下懸情

武昌諸子

周訪為縣功曹時陶侃為散史訪薦為主簿相與結友以女妻侃子瞻訪即撫之父

也侃後鎮武昌有子十七人洪瞻夏琦旗斌稱範岱九人出仕

亦多遠宦足下兼懷

竝數問不老婦

太尉郝鑒女王氏譜曰名璿字子房書斷曰甚工書所謂神情散朗故有

林下風氣者也初太尉在京口遣門生求女婿于王

丞相丞相令往東廂任意選之門生歸白太尉曰王

氏諸少竝佳然聞信至咸自矜持惟有一人在東林

上坦腹臥如不聞太尉曰正此好訪之乃義之也遂

以女項疾篤救命恒憂慮餘粗平安知足下情至

孫仲將曰晉時

旦夕都邑動靜清和想足下使還具時州將

名溫永和二年

太守俱兼武官故曰州將如逸桓公

溫入蜀平李勢

少為會稽內史右軍將軍是也

振旅還江陵進告慰猶言休沐也故情企足下數使

命也溫征蜀撫擊破隗文鄧定等又斬王誓王潤又與朱壽破斬范賁溫使鄧遐助撫討蕭敬文不

八書

十七帖述

七

震

能拔引退又令司馬謝無奕名奕安之兄立之父也從兄尚素有德政既卒

朝議以奕言行有素必嗣尚事遷都督豫外任數書

究冀并四州軍事安西將軍豫州刺史期言尋悲酸如

問無他仁祖尚之日往言其喪亾之期與日俱邁也

何可言。

知有漢時講堂漢景帝時文翁為益州太守華陽國志云文翁為蜀郡守造講堂作石室

一名玉堂安帝永初間災唯石室在是漢何帝時立

存至獻帝興平元年太守復造張彥遠名畫記云益州學堂圖畫古聖帝賢臣

七十二子後代又增漢晉帝王名臣蜀賢相牧守郭若虛圖畫見聞志云畫古人聖賢之像及禮器瑞物

於畫又精妙其可觀也彼指蜀有能畫者不欲因摹

取當可得不信具告。

往在都建康見諸葛顯急就章孫過庭書譜顯字草法同此東觀餘論釋作顯字然二

人史皆不載曾具問蜀中事云成都城池門屋樓觀皆是

秦時司馬錯秦人嘗與張儀爭論伐蜀見戰國策所修令人遠想慨然

黃長齋謂此六字本是側注摹以入行後人不曉從而效之一行之中洪纖頓異號子母體為爾

不信具示為欲廣異聞。

吾有七兒立之凝之渙之肅之一女適劉皆同生言一

婚娶以畢唯一小者獻之也故稱七郎世說新語楨之稱七叔右軍與郗家論婚書

云獻之字子敬少有清譽善隸書咄咄逼人仰與公宿舊通家光陰相接承公賢女淑質直亮確懿純美

觀此畫書十七帖述

敢欲使子敬為門閭之賓晉人父稱子字如此史云
獻之初娶邠女後尚新安公主王氏譜云獻之娶
邠女名道茂後離婚尚餘姚公主未知孰是淳化帖
載獻之二帖皆與邠氏者詞頗悽婉世說新語子敬
病篤道家上章應首過問子敬辭來有何異同得失
子敬云不覺有餘事唯憶與邠家離婚觀此知當時
被旨亦出不得已非其心也尚未婚耳過此一婚便得至彼今內
外孫有十六人著名者楨之而已外孫劉瑾足慰目前足下情至

委曲故具示

虞安吉

法書要錄虞作虛誤東觀餘論作者昔與共
虞草法正合墨數載虞安吉善書

事常念之今為殿中將軍

晉置武賁羽林上騎異力
四部并命中為五督其衛

鎮四軍如五校各置千人更置殿中將軍中郎拔劇
司馬武帝甚重兵官故軍校多選朝廷滿望之士屬

之前過云與足下中表

舅姑之子不以年老甚欲與足下

為下寮意其資可得小郡

晉法以郡之大
小分官之崇卑足下可思

致之邪所念故遠及

去夏得足下致叩竹杖

邛山之竹節高中實可作
杖見山海經又見張騫傳皆

至此指浙士楊升菴
東也人多有尊老者皆即分布令知

足下遠惠之至

以下六帖法書
要錄目不載

今往絲布單衣財

與纜一端禮記注疏丈八尺為端
小爾雅倍丈謂之端或

云二丈為段四丈
為疋五丈為端示致意

足下今年政

秦人諱政以政為正右軍祖尚書郎名
正以正為政如正月改作初月一月今

人相承二七十邪。知體氣常佳。此大慶也。想復勲加。字互用

頤養。吾年垂耳順。推之人理。得爾以為厚幸。人年五十不為

天六十則但恐前路轉欲逼耳。以爾要欲一遊。日汶

領。非復常言。謂遊蜀之意至此足下但當保護。以俟

此期。勿謂虛言。得果此緣。一段奇事也。

知彼清晏歲豐。又所出有無一鄉。元帖二字剝落新帖或作無謂或作

奇產俱不似。故是名處。且山川形勢乃爾。何可以不遊。月

彼鹽井。在成都境內大小不一。波火井在臨邛欲出

其水煎之成鹽。民賴其利。火井其火先以家

火投之。須臾頃隆。隆如雷聲。爛出以筒盛之。接其光

夏爛生水。上冬涸。爛生土上。楊升卷曰。今嘉定雙為

亦有之。其泉皆油。蒸之。然皆有不足。下目見不為欲

人取為燈燭。正德年間出。皆有不足。下目見不為欲

廣異聞具示。

胡母氏從妹。胡母覆姓女子已嫁從其平安。故在永

夫猶靖節云程氏妹也

興。屬會稽郡即今之居去此七十也。吾在官。諸理極

蕭山與山陰鄰

差。頃比復匆匆。說文勿者州里所建之旗。以趣民事

故息遽者稱勿勿。今人於勿字中斜

著一點來示云。與其婢問來信不得也。此亦非與

善一熊來示云與其較問來計不將也風益此語
善思盡善辭心今人欲以字中持
與蕭山與山劍濤蘇文心昔服里泚戮之道以賦刃準
與風會蘇帶响今之去北十十也吾亦宜清聖避
與世刃翁秋夫辭帶滑云吾刃秋也平安姑亦永
與異間具示
人如為。戀戀。五。蘇。半。間。出。昔。亦。不。吳。可。目。良。不。欲。將。
亦。在。之。其。泉。昔。此。燕。之。然。

檀几叢書卷十四

武林 王 焯 丹麓輯

天都 黃 奐 玄龍校

龜臺琬琰

新安張正茂松如著

西玉母

母居龍月城城中產黃中李花開則三影結實即九影母惜之過於蟠桃

嫦娥

檀几叢書 龜臺琬琰

羿妻。逃月為虛上夫人。

上元夫人

夫人名阿環。降漢宮。可年二十餘。頭作三角髻。

玉女

葭萌縣有石穴。名玉女房。房前修竹數竿。下覆青石壇。每因風自掃此壇。女每遇明月夜。即於壇上閒步徘徊。復入此房。

太真王夫人

夫人有子為三天太上府都官。時乘白龍。週遊四海。

殷王女

女食蓬萊根得道。

朱翼

太陽女。二百八十歲。色如桃花。看髻如畫。

馬郎婦

婦於金沙灘。施一切人淫。凡與交者。永絕淫念。死葬後。一梵僧來云。求我侶。掘開乃鑠子骨。僧以杖挑起。升雲而去。

玉卮娘子

壇

後書 龜臺琬琰

玉卮。西王母第三女。崔書生遇之。遺以白玉合。

顓和 太玄女

一名西靈子都。入水不濡。入火不然。盛寒着單衣。行水上。可至積日。能徙宮殿城市於他所。指之則失所在。

麻姑

姑降蔡經家。云接待以來。東海三為桑田。蓬萊水久清淺矣。共有三麻姑。此即王方平妹。降蔡經家者。又石勒時。麻秋女於望仙橋飛昇。名麻姑。又政和中。建

昌人姑餘山得道者。亦名麻姑。

咍餘雅錄云。麻姑姓黎。字瓊。仙唐放出宮。

人也。則是有四麻姑矣。

女兒

朱仲嘗於會稽賣珠。以素書倚酒於几家。几盜寫之。學其術仙去。

紫雲娘

魯敢遇仙女曰。嘗見紫雲娘。誦君佳句。

毛女

女字玉姜。陶太白陟芙蓉峰。遇之。毛髮翠潤。身輕如

飛以萬歲松脂。千歲栢子遺陶。

梅姑

姑始生時。能着履行水上。

弄玉

玉吹簫作鳳鳴。有鳳止其屋。後乘鳳去。

英妃

妃腋下忽生碧毛。謝同列曰。我碧毫小仙也。久為世
溷。今當去。汝等努力。會當見我於玄圃耳。

張麗英

英面有奇光。不照鏡。但對白紈扇如鑑焉。

南陽公主

王莽秉政。公主避亂奔華山。得道仙去。嶺上遺一雙
珠履。

白水素女

晉安郡書生謝端。性介潔。不染聲色。嘗於海岸觀濤。
得一螺。大如一石。米斛。割之。中有美女。曰。予天漢中
素女。天帝矜卿純正。令為君婦。

曉暈

檀几叢書 龜臺宛琰

四

寶身堂

暈釀游仙酒。飲之而以夢歷蓬萊赤水。

鹿娘

村人韓文秀。見鹿產一女。遂收養之。及長為女冠。梁武帝為立觀。後死。入棺。帝開視之。但異香網縷。不見骸骨。

皇太姆

姆居武夷。遊行乘白雲一片。

一水仙子

仙子為南溟夫人侍者。手恒弄一圓石子。如鳥卵色。

類玉後以贈青霞君。為經鎖。一日忽大風雨。石裂。有一蟲走出。狀若綠蠟。就研池飲少水。乘風雨掣去。蓋龍也。

萼綠華

降羊權家。可二十許。上下皆青衣。贈權詩及金玉條脫各一枚。

配瑛

瑛與鳳共處。鳳嘗以羽翼扇女面。

拳夫人

直凡叢書 龜臺琬琰

夫人居處。嘗有青紫氣屬天。兩手俱拳。漢武帝令開其手。數十人擘莫能開。帝自披手。即伸。後死雲陽宮。香聞十里。尸解。柩空。但存絲履。

魯妙典

麓林道士。授妙典大洞黃庭經。入九疑十年。

智瓊

瓊下嫁濟北從事。弦義起。贈詩云。飄浮教述。菽曹雲石。滋芝一英。不須潤。至德與時期。神仙豈常降。應會來相之。納我榮五族。逆我致禍。陷。

程偉妻

偉按枕中鴻寶。作金不成。妻即因偉爐中。取出囊中藥少許。投之。即成金。

黃虛微

虛微年逾八十。貌如嬰孺。號花姑。

緜仙姑

姑居南岳魏夫人仙壇。忽一青鳥飛來。自言為南岳夫人使。以姑修道精苦。命我為伴。姑徙湖南。隱九疑。鳥併隨之。清話云。青鳥形如鳩。紅頂長尾。緜仙姑曾見之。

臺晚談

雲英

雲英。雙手如玉。光彩照人。

杜蘭香

蘭香駕青牛鈿車。下嫁張碩婢子二。大者萱支。小者松支。塘城集仙錄云。湘江漁父。於洞庭聞啼兒聲。視之三歲女子。舉之。十年餘。忽有青童自顧所來。攜女去。臨升謂父曰。我仙女杜蘭香也。有過。請人問耳。

秀英

英。丁義女。今瑞州崇元觀。有英煉丹所。

少室仙姝

封陟居少室山。林藪深秀。泉石清寒。仙姝降其居。陟不顧。留詩。蕭郎不顧鳳頭人。雲溫迴車淚臉新。愁想蓬瀛歸去路。難窺舊苑碧桃春。

樊夫人

一名雲翹。夫人為玉皇女史。劉綱吐盤成魚。夫人唾盤成獺。食之。

楊敬真

敬真適同村王清。奉箕箒。惟謹。目為勤力新婦。

賣蕨姆

姆賣蕨市上。黃衣破結。有飢色。王鯨遇而憫之。乃以千錢買蕨。姆謝而去。及歸。蒸於烏頭甑。盡成金釵。

邾道光女

女嘗於高郵軍南樓東井。汲水煉丹。飛仙去。今號玉女井。

諶姆

許旌陽心期。每歲謁姆。姆即覺之。曰。子勿來。吾即還帝鄉矣。

雲林夫人

夫人與許穆書云。玉醴金漿。交梨火棗。當與山中許道士。不與人間許長史。

何仙姑

姑生而頂有六毫。食雲母粉。往來山嶺。行步如飛。天寶九載。見於麻姑。五色雲中。

吳彩鸞

彩鸞日寫唐韻一部。運筆如飛。

崔生妻

崔生妻

崔生得隱形符。潛唐玄宗宮禁中。為術士所知。追捕甚急。生逃還山。追者在後。隔澗見妻。告之。妻擲其領巾。成五色虹橋。生過即滅。

許明恕婢

明恕以杖擊婢。隨杖身起。不知所在。

楊父女

女絕色。有謝生者求娶。父曰。女有詩一聯。能續則許。詩曰。朱奩半窗月。修竹一簾風。生曰。何事。今宵景無人解與同。女曰。天生吾婿。偶之七年而逝。後生見之。江中曰。吾水仙也。暫謫人間耳。

驪山老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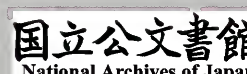
姆袖中出一瓢。令李釜谷中取水。既滿。忽重百餘斤。力不能制。

潘統制妾

妾一歲連舉三子。常於淨室。趺坐誦經。出必以虎子自隨。

東陵聖母

或訟聖母姦妖。官收付獄。頃之已從獄窗中飛去。眾



望見之轉高入雲中遺所着履一緇。

孫仙姑

姑臨化書頌云三千功德超三界跳出陰陽包裹外
隱顯縱橫得自由醉魂不復歸寧海。

裴玄靜

玄靜乘白鳳冲舉。

瞿夫人

隋末黃元仙為辰州刺史。隋亡與夫人隱州西之羅
山貧甚為人傭織養姑如此者十年忽謂元仙曰昨

有帝命當與君別俄化青氣數丈騰空而去。

威逍遙

逍遙獨處靜室忽一日屋裂如雲但見室內所御衣
履逍遙與眾仙在雲中。

陳仁嬌

仁嬌掌蓬萊紫虛洞。

唐廣真

廣真跨大蝦蟇度海因游名山。

錢妙真

龜臺琬琰

復良堂

妙真與妹。依陶隱居。道成。忽披白衣。入茅山燕洞。妹後至。洞已扃矣。至今有碧桃花。紫菖蒲在焉。

曹仙媪

媪常攜幼女。引一犬。息馬鬪關柳下。一日渡河。舟師拒之。媪攜女與犬。凌波御風。須臾登岸。

武元照

元照在女孩。母茹葷。輒終日不乳。比長。神人告照絕粒。毋強食。神乃剖腹滌之。

麻衣仙姑

仙姑隱少室山。人見則跳入石壁中。聲隱隱如雷。

馬大仙

大仙家貧。事姑甚謹。嘗往來傭織。去家百里有美食。卽以笠浮。頃刻還家薦姑。

劉安女

母送女適何氏。忽有白鵝自空而墮。女乘之去。陳軒詩曰。白鵝乘去人何在。青鳥飛來信不遙。若使何郎有仙骨。也應同引鳳凰簫。

焦靜貞

靜貞謂薛季昌曰。司馬承禎得道。高於陶都。水當為東華上清真人。

酒家女

女。魯生而連耳。細而長。衆以為異。鄰人犢子牽一黃犢過。女悅之。遂隨去。冬日常賣桃李。市畔。

太真

楊通幽道士。至蓬萊最高處。多樓閣。有戶東向。署曰玉妃太真院。

江妃二女

女遊江濱。逢鄭交甫。解所佩明珠贈之。行數十步。女不見。珠亦隨失。

謝自然

自然登天台玉霄峰。見滄海蓬萊。亦應非遠。乃浮一席航海訪蓬萊。

王氏祖母

母二百餘歲。兩眼白。背皆碧。夜多不睡。每月餘忽不見。數日復來。牀頭秘一柳箱。可尺餘。封鑰甚密。一日母不在。因竊開之。中止一小鐵籠。自是不歸。

洛神女

蕭曠遇神女問曰。陳思王精靈安在。曰為遮須王。

明節劉后

林靈素云。后是九華玉真安妃。後有青城翁。見后於

巫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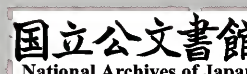
禪黎王女

女生而不言。其國枯旱。地下生火。王怖女為仰。肅天

降洪水至十丈。

賣酒姥

姥善採百花釀酒。王方平嘗以千錢過蔡經家。與姥沽酒。後有人經洞庭湖。見賣百花酒者。姆也。



明節對后

林秀紫山后足九華玉真女也

坐山

解紫玉女

文生而不言其詳怡早地于生之玉作女為

古西翁百入豎同與賦良賣百其西昔賦山

淑善神百其類西王式平嘗以了幾獸落豎寒與

檀几叢書卷十五

武林 王 焯 丹麓輯

天都 一 張 潮 山來校

稚黃子

錢唐毛先舒稚黃著

萬物章第一

萬物之成惟翁。翁斯靜。靜斯久。久斯大。故惟翁之成也為能大。

闕洩章第二

檀几叢書 稚黃子

一 復舉堂

百無一可以闕而後洩。其洩也必審。如不獲已。百有一可以止而輒靜。其靜也必固。如不得不已。

戒慎章第三

萌於心。必戒。必慎。况於口乎。口無迹也。必戒。必慎。况文字乎。文字未加諸施爲也。必戒。必慎。况於事乎。故有德者。慎心。如慎口。慎口如慎文。慎文如慎事。狂者反是。

勞逸章第四

常居勞。故得逸。常居忍。故得遂。常居束縛。故得蕭散。常居不足。故得有餘。常居勉習。故得無不利。

至道章第五

至道惟靜。守靜者完。完者得天。是故夫人終日可無言也。終其身可無事也。而已言已行矣。若是者。其言不言。其行不行。以爲夫人不可以無言也。而言。其言溢。夫人不可以無行也。而行。其行贅。溢且贅者。內喪已真。而外傷物之情。傷物之情者。物亦反傷之。真喪其內。物傷其外。是謂重傷。重傷者。故不可以久。夫惟守靜篤者。其命自貞。其道自行。

微乎章第六

微乎微乎。鉅而基乎。未乎未乎。突而至乎。無傷無傷。俄決其防。綿綿延延。而將益長矣。故君子慎始。

輸財章第七

輸財者。急於事先。緩於事後。輸情者。福於相借。置於不相用。故折氣以見恭者。不可以終日。挾腕以相取者。不可以終朝也。故君子密以持已。而恕以待物。密以持已。故未然不受欺。恕以待物。故無後怨。故惟君子為能先知物之情也。

稍喜章第八

稍喜事。中已驚。稍預於人事。已喪已之務。有引稍矐。已妨正業。可不嚴與。

獨立章第九

不為剛屈。不為柔徙。不為得盈。不為喪餒。力行者近仁。自勝者謂強。故君子獨立而不倚。非故違物。中自有所奉持之也。

什襲章第十

訥於言。慎於色。端於動止。君子之所為什襲也。交物

以之。

口吻章第十一

口吻目睫。可以占人。知其宵小而猶近之。是猶搏糞與狎蛇也。小為其所污。大為其所螫矣。慎矣哉。

為真章第十二

為其真。毋為其偽。為其久。毋為其偶。為其逸。毋為其勞。為其安。毋為其危。毋以真易偽。毋以久易偶。毋以逸易勞。毋以安易危。守茲勿失。志氣日出。吾以觀其得。

氣張章第十三

氣易張。抑使下。心易滿。克使虛。欲易躁。止使靜。體易佚。強使作。強力不息。順受不堪。沃苦既飮。然後得甘。故自然不可任也。唯無任自然。迺得自然。自然之極。目耳口鼻手足。且將日出。其聰敏堅利。以與物為正。而况於心乎。

失在章第十四

失在率。得在審。大智同人。以游理。下愚拂眾。而獨用。大智修業。以俟時。下愚怠放。而急獲。大智詳慮。以善。

斷下愚輕就而多悔。大智公觀而謹擇。下愚偏聽而好徇。大智守已而求內。下愚見欲而趨外。大智養精以周事。下愚役物而蚤疲。惟其審之極。是以無失。

自戒章第十五

自戒而不能守。猶無戒也。今日悔之而明日犯之。其心之亾也久矣。夫道焉由入。

學者章第十六

學者之乘日。譬如當暑而操冰也。潔盤盥飭七箸。陳席安坐。而期以享冰。冰泮久矣。為學者。俟安居羸食。

物務無干。平高枕肆志。而後讀書。日逝已久矣。故安排勞於人。日月駛於天。幼忽焉而壯。壯忽焉而老。發憤者數鮮。克有終。神智暫啓。旋而復蒙。匪學亾益。人自少克成也。善為學者。不自生累。則累去半。累至。輒決遣之。惟疾則累去半。累無可遣。則應之。而乘累隙。暇以為學。則累去半。故善為學者。累有三去。而累寡矣。詩云。我日斯邁。而月斯征。夙興夜寐。毋忝爾所生。

成務章第十七

成務在一。毀在二三。併其力。積其日。日積力併。以治。

一事事必弗舉焉。早爲而夕輟。明日又徙業而他之。雖有神聖之資。聰明強矣。夫千金重利也。析而爲萬。以謀作業。則無一之能息。擇一業良而善居之。則利且無算。故曰廢著之節。君子觀理。

逆形章第十八

道惡在在逆形。彊與忍之謂也。身欲佚。故勞之。體欲佻。故重之。目欲豔。故闇之。耳欲哇。故靜之。鼻欲香。故清之。口欲腴。故淡之。舌欲話。故然之。腎欲洩。故窒之。肝欲怒。故平之。心欲機。故樸之。若是者。無事不與形。

逆逆久成。順順成而筋骨堅強。志氣發揚。精神光榮。慧知日生。將通於神明。故可與成性。可與定命矣。

君子章第十九

君子之靜。蓋無爲而有事者也。無爲。故力完。有事故。修日進。以完力。庸日進。修之業。故安而不墮。習而不。數不得已。而後發。其發也大且光矣。

輕信章第二十

輕信者中無識也。輕諾者中無守也。其道在使內重而已矣。耳審而後受。舌審而後出。耳舌之際。間不容。

寸有如重關焉者蓋內重也

治身章第二十一

君子之治身也如治器。夫器委擲中露則斂邪。久皮
閣而不用則蠹。用之而不以其器之用則壞。是故荒
自放者委擲中露者也。惰厥修者皮閣不用也。不量
才以擇術。見異而輒遷之。是用之而不以其器之用。
若是者終身固獲亦弗振矣。

矯之章第二十二

矯之強之拂之逆之禁之遏之作之振之久之自馴
乃幾有成有成斯志可以行而無憾於為人書云君
子所其無逸。

杪忽章第二十三

杪忽之積迺多其散也。歛耗百年之為日也。幾何五
常之為德也。幾何一身之為力也。幾何不務積之。乃
務散之以為鮮乎。不瑕有害。噫行盡矣。

事親章第二十四

君子之孝其道光大。小人之事其親也。惟謹與勤而
已矣。謹故敗德鮮。勤故墮事寡。順親之道也。故嚴父

配天必有基。三牲魚腊必有質。苟無其誠。禮不虛行。故惟孝子能知禮之實。君子小人其揆一也。

陰血章第二十五

陰血之作。惟忿制忿。惟預故集。厚於心。慮物自我傷。養恬於氣。慮和自我戕。撓強以屬理。滋潤以制火。久斯無沴矣。是故寬身之仁。上下旁達。而福物來成也。夫陵敖長於平日。刻礪著於隱微。而求以一朝克之。克可倖哉。

天下章第二十六

天下之善人少。不善人多。一人之身。亦善居少。不善居多。故從所見為善。不善不相敵矣。是故始見不善。惕然若驚。再見而味其明。三見而奉以為程。惟君子為能學以明道。確以守己。嚴以絕引。慎以納交。故可以無患也。仲尼曰。魯無君子者。斯焉取斯。

飲食章第二十七

食飲小節也。人能忍其所嗜。久之則清剛見。而浮肆斂矣。欲損則天勝。情淡則志貞。於是乎觀之。

御物章第二十八

法使人畏。禮使人敬。德使人感。道使人忘。率道而下。至法已極。法外出智。則是鈎距機變之巧而已。以此御物。殆不可久。

耳目章第二十九

耳目口體。陰器也。視聽言動。陰事也。惟聖人能以陽道純之。壹之於禮。是也。水之質本寒也。以火沸之。可熱。用田中之草本。賊稼。月令云。利以殺草。如以熱湯。可以糞田疇。可以美土。疆變化而用之。為利農功之巧也。禮於德為火。能速化萬物而易其質者。惟火

故惟聖人為能善用之。以反陰為陽。化器為道。

不學章第三十

不學無獲。器與手習而後得利。辭與口習而後得順。途與足習而後得安。夫鳥戾于天。翅翮足樂也。方其聳毛而習于飛。斯亦勞矣。夫神明托于官骸。意象寓于器數。調迅生于蹇澀。圓融起于漸摩。有待者無待之基也。無方者有方之積也。惟誠習之久者。能化化則通。通則明。明則上形。上形故技可進。道。人可達天。反是而為說者。匪夸則匿。仲尼曰。下學而上達。

持已章第三十一

持已也。謙。毋偽。恭。毋誦。待物也。寬。毋縱。厚。毋混。夫謙恭寬厚。四者德之盛也。其過也將失。况傲慢與下薄者乎。斯君子克之也。必力。

治性章第三十二

毋以物累形。毋以形累心。毋以心累性。故精于治性者。忘心。精于治心者。忘形。精于治形者。忘物。顏淵曰。回坐忘矣。

閑身章第三十三

閑其身心。且越而出矣。夫身之蕩而不靜也。心必亾。然則君子無動者乎。曰。有動。動以道。以道者。動而靜。嚴而不蕩。君之勞也。昧爽而待旦。日中昃不食。臣服勤在官。驅馳奔走。靡事不為。孝子力穡而牽車牛。何其不敢靜也。道動而動。而身未嘗少間之不閑也。心未嘗少間之不存也。夫奚蕩哉。

未嘗少間之不齊也夫突蕙錯
其不難精也。欲進而難而良未嘗少間之不閑也。必
健亦宜。雖與華去。舉事不為。華于以澹而華車半。以
還而不蕙。華之然也。和爽而益。且日中長不食。引則
然。則華于無。應。華平曰。下。應。應。以。欲。以。欲。皆。應。而。轉
閑其良心。且妙而由突。夫良之蕙而不精也。必也。外

檀几叢書卷十六

武林 王 焯 丹麓輯

天都 張 潮 山來校

東江子

仁和沈謙去矜著

太初氣之始。生於酉。仲太始形之始。生於戌。仲太素
質之始。生於亥。仲三氣相接。至於子。仲剗判分離。輕
清為天。重濁為地。中和為萬物。東江子曰。荒哉其言
也。有至理焉。夫陰生午。中。午。於月為五。於日為中。炎

檀几叢書 東江子

震華堂

暉赫曦陰伏而人弗知。眾正彙進邪伏而人弗知。奮力方剛老伏而人弗知。亦猶是矣。逆而測之。則質衰於午。仲形衰於未。仲氣衰於申。仲至酉。仲而復生。故知盛之極。衰之始。衰之極。盛之漸也。

或問太極曰。予何知也。朱子曰。太極只是一个理字。是矣。然有象焉。雞鳥卵。梅李核。包而不宣。渾而不解。皆太極也。故曰。物物有太極之理。亦物物有太極之象。

心屬火。火飪食養人。生土育物。其勿戕也。則焚堂燎原。制之者其腎乎。腎屬水。智也。智者能豫防而厄之。然心腎相克相制。心腎交則已疾。

人之目右明。手足右強。凡用俱先右。從右。論衡曰。天門在西北。日月星辰隨天而西。故蜘蛛布網。其絲右繞。磨旋蔓生。皆循右而轉。

人兩目象日月。夏至日照三面。獨不北。月亦如之。故人目不能見背。天一生水。故腎先生。髮本火。故上指。鬚本水。故下垂。爪本木。故旁達。手必內抱者。有收之義焉。足必前行者。有進之義焉。心必居中者。有主之

義焉。

水積而忽魚。土耨而俄草。衣浣而又蟲。從氣化也。禽獸必有所生。然究其始也。人亦氣化。

天下之水柔弱者。至沈羽。天下之木材。豫章稱良。天下之火炎。火州山晝夜常然。天下之金利。并有快剪刀。非四物有異。其土性異也。萬物生於土。莫不隨土變遷。於此足驗。

天地有常候。春溫夏熱。秋涼冬寒。是也。人參贊天地。配位在中。四時宜和。違和即為病。

地之水多於天。女之血盛於男。然非天雨不能生草。木非男不能育人。

鳥不涅而黔。鶴不浴而白。其體真也。魚不假足於獸。鳥不借甲於龜。其用足也。水蠶濡於窮陰。火鼠居於烈燄。其性便也。君子治民。不便其性。不足其用。不真其體。是謂變其體。竭其用。亂其性。

牝雞司晨而家索。艷妻煽而美聽。野鳥入室而主去。雜賓至而相結。何微者。則察乎其誘淡也。

阿魏性臭。入腐羹而馨。亂之也。合之也。此羣小之中。

不能容君子。以君子不能亂。不忍合。故曰一薰一蕕。十年尚猶有臭。薰臭之也。故於猶也不宐。

治身莫如嚴。治民莫如寬。上嚴其身而民從焉。自寬而民嚴者。謂之暴。暴者民鮮不怨。民怨則離。離則國

古之聖人。天縱也。制作大事也。然取法最近。亦最微。不忽微近。斯謂之聖。曰法蓬而車。法魚而舟。法蜘蛛而網。法螺蜂而閉戶。法蜂而鋒。法龜鼈而函。法鳥跡而蟲。離而字。

妄者於祭必冠。恭者於浴必裸。躁者於釣必默。靜者於鐸必搖。體牽於川。用易其情。

匠中有相。舞中有草。書庖中有養生。貴悟也。有正告而愈昧者矣。

財色者。世人之所恥言。而僊事之乎。故燒煉必窮。采取必死。皆假神仙之名。可悲也。蓋燒丹采戰之事。皆欲誑人害人而自益者。天佑之耶。神僊必無慾。無慾聖人也。仙乎哉。

或問造器有法身者乎。曰規法首。矩法足。寸法中指。

節鏡法日。簧法舌。炊筒法口。

天下之利害大者三。曰財。曰兵。曰師。師不以道。喪民心。兵不以道。戕民生。財不以道。竭民膏。反是者利大。入世深者慎其流。避世深者慎其激。

車行具也。故轉圓席坐具也。故平方。君子用舍行藏。如是而已。不故泥。不輕搖也。

音之藏於琴瑟。非鼓弗知也。道之藏於聖賢。非用弗知也。必知音。斯鼓。知道。斯用。

墻塔之基。俱下廣上狹。樹枝榦。陰遠者。根行與上同。

否則未有不崩摧者矣。士君子舍本逐末。名過於實。其崩摧之速。亦如之。

六合之內。一通而已。天地不通。則旱潦。君民不通。則敗。朋友不通。則猜忌。六親不通。則乖離。四支不通。則疾病。文義不通。則愚悖。所以通之者。誠而已。

為身害者。非一物而虎狼人。而使佞。猛而斧鉞。柔而黛粉。惡而鴆毒。美而膏梁。然死於虎狼。斧鉞。鴆毒者。鮮矣。誠能視佞為虎狼。視黛粉為斧鉞。視膏梁為鴆毒。則何能害及吾身。

鑒孔孟之終晦而弗學。後世無聖哲。鑒龍比之觸暴而弗諫。後世無忠良。鑒韓彭之烈禍而弗戰。後世無將帥。噎不廢食。躓不廢行。

羊政。龍羹。厥事甚瑣。俱名弑敗之禍。況進於此者乎。故漢王推食。越子投膠也。

乾受坤。坤受屯。屯固萬物始生。我謂尤貴於人。象曰。空而後而不寧。象曰。君子以經綸。天地定位。而聖人所以參天地。贊化育。有三才之道也。

